

附件1

建设项目固体废物、噪声污染防治设施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

江苏省如东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：

我单位高强高模聚乙烯特种纺织、服装制品建设项目固体废物、噪声污染防治设施已建成竣工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》规定，现向你管理委员会申请固体废物、噪声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

我单位已知晓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知晓本单位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中的主体责任。我单位对所提交申请材料的完整性、真实性、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单位联系人：郑志东

联系电话：13861937919

联系地址：江苏省如东经济开发区嘉陵江路128号

建设单位：江苏九九久特种纤维制品有限公司建设单位

